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NY HEAVY EQUIPME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三一重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31)

**於2016年5月23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三一重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5月6日之通函(「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5月6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6年5月23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於股東特別大會為投票表決出任監票人。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的投票結果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	
		贊成	反對
1.	(a) 批准(其中包括)三一海洋重工、三一海工、三一集團及國家發展基金訂立日期為2016年3月8日的投資協議；及	84,714,998 100%	0 0%
	(b) 批准投資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84,714,998 100%	0 0%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041,025,000股股份，為賦予持有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提呈決議案的股份總數。並無限制任何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僅可就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三一香港已就批准投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截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據董事深知、全悉及確信，三一香港於本公司2,134,580,188股普通股中擁有權益。除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因此，授權持有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上述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為本公司之普通股906,444,812股。

由於過半數投票贊成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三一重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戚建先生

香港，2016年5月23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戚建先生、伏衛忠先生及肖輝曙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唐修國先生、向文波先生及毛中吾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許亞雄先生、吳育強先生及潘昭國先生。